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2025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概况

一、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一）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于2020年7月经市编委批准（宛编[2020]42号文），为南阳市司法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负责律师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12348公共法律热线平台和中国法网等网络平台的法律宣传、法律咨询作。负责各县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业务指导等工作。

二、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预算为南阳市司法局（上级部门名称）所属单位预算，仅包括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单位预算。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预算包括：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机关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收入总计169.45万元，支出总计169.45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2.89万元，增长1.74%，主要原因：我单位2025年新增1人；支出增加2.89万元，增长1.74%，主要原因：我单位2025年新增1人。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收入合计169.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9.45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支出合计169.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45万元，占61.64%；项目支出65万元，占38.3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69.45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2.89万元，增长1.74%，主要原因：我单位2025年新增1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69.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45万元，占61.64%；项目支出65万元，占38.3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04.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00.49万元，占96.21%；公用经费支出3.96万元，占3.79%。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二）公务接待费 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与2024年持平，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2024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5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3.96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24年减少0.53万元，下降11.80%，主要原因：开源节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单位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情况。2025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65万元，涉及项目2个。

重点项目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业务经费2025项目，年初预算安排2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大厅正常运转。重点项目二：提前下达2025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年初预算安排40万元，主要用于：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和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大厅窗口律师值班补贴。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期末，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2025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区、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025年单位 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9.4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29.4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156.2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7.5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6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69.4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69.4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69.45	支 出 总 计	169.45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69.45	169.45	169.45	129.45														
124303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169.45	169.45	169.45	129.45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9.45	104.45	100.49		3.96		65.00	25.00	40.00
			124303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169.45	104.45	100.49		3.96		65.00	25.00	40.0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65.00						65.00	25.00	40.00
204	06	50		事业运行	91.27	91.27	87.31		3.9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3	7.53	7.5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5	5.65	5.65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69.45	一、本年支出	169.45	169.45	129.4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9.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29.4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6.27	156.27	116.27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	7.53	7.5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65	5.65	5.6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69.45	支出合计	169.45	169.45	129.45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9.45	104.45	100.49		3.96		65.00	25.00	40.00
			124303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169.45	104.45	100.49		3.96		65.00	25.00	40.0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65.00						65.00	25.00	40.00
204	06	50		事业运行	91.27	91.27	87.31		3.9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3	7.53	7.5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5	5.65	5.65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4.45	100.49	3.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7	3.77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0	25.6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4.80	34.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00	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80	0.8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72	2.72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4	11.64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		1.84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4		0.94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		1.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53	7.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	5.65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 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69.45	169.45	129.45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1.00	1.00	1.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00	1.00	1.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10.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0.5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30	0.30	0.3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20	7.20	7.2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	4.00	4.0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41.84	41.84	1.8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7	3.77	3.77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0	25.60	25.6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4.80	34.80	34.8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00	8.00	8.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80	0.80	0.80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72	2.72	2.72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4	11.64	11.64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0.94	0.94	0.94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 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类	款		类	款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1.18	1.18	1.1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53	7.53	7.5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	5.65	5.65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本单位2025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单位2025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合计	65.00	65.00							
其他运 转类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综合业务经费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 务中心	25.00	25.00							
特定目 标类	提前下达2025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 务中心	40.00	4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24	司法局	65.00	65.00										
124303	南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65.00	65.00										
411300250000000088047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综合业务经费	25.00	25.00			办公费	≤4万元	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12次			人民群众	≥96%
						水电物业费	≤17.5万元	服务岗位	≤25人				
						差旅费	≤0.5万元	物业管理面积	≥1300平方米				
						福利费	≤0.5万元	达到标准	≥96%				
						印刷费	≤0.8万元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度				
						维修费	≤1.2万元	印刷完成率	100%				
						其他费用	≤0.5万元	维修完成率	100%				
								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完成率	100%				
								印刷合格率	100%				
								维修合格率	100%				
411300250000000106452	提前下达2025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40.00	40.00										